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监督审查作用，恪尽职守、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相关职责，现将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包括刘圻先生、陈向东先生、王华标先生，其中刘圻先生任主任委员。三位委员成员中拥有两名独立董事，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2/3，主任委员刘圻先生具备会计专业资格，全体成员具备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

二、审计委员会召开情况

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共召开6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	2023年3月17日	1、《关于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	2023年4月12日	1、《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关于全资子公司终止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5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继续向中国银行、中信银行、招商银行、汉口银行、光大银行和浙商银行申请授信业务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9 月 18 日	1、《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主要履职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并对其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评价，认为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严谨、客观、公允、独立地履行职责，体现了良好的专业素养和职业操守，出具的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合法合规及财务管理等进行了监督，对内部审计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检查和评估，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基本健全，内审工作开展有效，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中存在重大问题。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所包含的信息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漏，同时外部审计机构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023 年度，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及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现有的内控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能有效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运行。

（五）协调管理层、内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配合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保障审计工作顺利进行。

四、总体评价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责，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发挥了指导、协调、监督作用，有效促进了公司内控建设和财务规范。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依据监管要求和公司制度所赋予的责任和义务，坚持勤勉尽责和审慎原则，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专业作用，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专业化的支持，切实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维护好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